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徐珮心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103
電子信箱：ab8438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信義區東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9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402338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相關日程及配套措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6月30日臺教授國字第11455028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「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」，並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之「115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」，有關114學年度之學期起迄日及上課日，經教育部114年6月24日召開之「研商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開學日會議」紀錄所示，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相關日程如下：
 - (一)114學年度第1學期：114年9月1日（星期一）開學。
 - (二)114學年度第2學期：115年2月11日（星期三）開學。惟為配合農曆春節假期，調整115年2月11日、12日及13日（開學第1週）為放假日，並於115年1月21日、22日及23日補行上課，114學年度第2學期實際開始上課日為115年2月23日（星期一），並為開學第3週，114學年度學期之週次不受影響。



三、為維護學生受教之最高權益，相關配套措施請貴校妥為因應，說明如下：

- (一)教科用書供應：教育部將協調教科書商於上課日前完成教科用書供應，請各校及早做好相關準備，以協助學生有效學習，力求課程之延續。
- (二)學校行事曆調整：本處行事曆將俟彙整完畢後另函發各校。
- (三)課程計畫編排。
- (四)學生安置及學習適應。
- (五)學校午餐標案及其他餐點採購。
- (六)教師甄聘、人事鐘點費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